

镇江影剧院后台休息室卫生间及观众厅卫生间改造工程招标公告

一、镇江文化广电产业集团有限公司的 镇江影剧院后台休息室卫生间及观众厅卫生间改造工程已经被批准建设。工程所需资金来源是自筹现已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镇江市华辰招标代理咨询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具体负责本工程的招标事宜。

三、工程概况：

(1) 工程地点：镇江市解放路 32 号

(2) 工程规模：造价约 30 万元

(3) 工 期： 30 日历天

四、本招标工程共分 1 个标段，标段划分及相应招标内容如下：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的内容

每位申请人可申请参与上述最多 1 标段的投标。

五、申请人应当具备的主要资格条件

(一)、必要条件：

(1)、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能力；

(2)、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3)、企业没有因诈骗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4)、企业的资质类别、等级和项目负责人注册专业、资格等级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具体如下：

①、投标人资质类别和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二级及以上；

②、拟选派项目负责人专业及资质等级：注册贰级及以上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

(5)、企业具备安全生产条件，并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负责人应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类证书）；

(6)、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①、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②、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

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7)、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存在下列情形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次投标：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为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项目管理人，以及为本招标项目提供招标代理、设计服务的；

(3)、与本招标项目的监理人、代建人、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或者相互控股、参股的；

(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6)、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以及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被暂停且在暂停期内；

(7)、因拖欠工人工资或者因发生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限制在招标项目所在地承接工程的；

(8)、法律法规规定的其它情形。

(三)、其他要求：

(1)、本工程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六、本工程投标申请人少于 3 家时重新发布招标公告。

七、获取招标文件(没有登记领取招标文件的投标单位，其投标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1) 时间：2024 年 06 月 14 日至 2024 年 06 月 18 日，北京时间每天上午 9:00 至 11:30，下午 14:00 至 17:30（节假日不休息）。

(2) 地点：镇江市长江路 35 号滨江一号 406 室；

(3) 登记领取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下列材料，未提供以下材料的不予受理。同时交纳标书费并向招标代理公司领取招标文件，逾期将不予受理。

(1) 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

(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

(3) 企业资质证书和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八、工程评标、定标细则

详见招标文件

九、招标代理机构：长江路 35 号（行政服务中心西侧滨江商务公馆 405 室）

联系人：翁杨 电话：18912809615